武川县2023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

资金实施方案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支持贫困县开展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的意见》（国办发〔2016〕22号）《内蒙古自治区关于脱贫旗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涉牧资金实施细则》的通知（内财农〔2021〕812号）和《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乡村振兴局关于做好2023年脱贫旗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涉牧资金工作的通知》（内财农〔2023〕240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自治区和市决策部署，大力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紧紧围绕乡村振兴战略，以建设“六新武川”为目标，优化财政支农投入供给，完善涉农资金管理体系，确保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取得实效，切实发挥涉农财政资金统筹合力。

**（二）主要目标**

通过统筹整合，以摘帽销号巩固提高为目标，以脱贫成效为导向，以“十四五”规划为引领，以结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重点项目为平台，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撬动金融资本和社会帮扶资金投入到乡村振兴，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三）基本原则**

**——落实政策，突出重点**。根据实际情况，对纳入统筹整合使用范围的中央和自治区、市财政安排的涉农资金，由县委农村牧区工作领导小组围绕《武川县乡村振兴“两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集中统筹安排。对于用途发生调整的资金，按程序及时调整预算指标，按实际用途列相应支出科目。

**——规划先行，巩固提升**。按照落实“四不摘”要求，结合全县经济社会发展规划、乡村振兴规划、特色产业发展规划，提前确定年度拟实施项目，明确整合资金，集中统筹安排使用，项目安排要与巩固成效密切挂钩，确保“脱贫不返贫、一般农户不致贫”。

**——主体分工，统筹兼顾**。在统筹整合使用涉农资金过程中，各乡镇、各部门要尽职尽责、密切配合，加强互相协调，积极探索，明确工作手续及流程，进一步加大统筹整合力度。

**——精准发力，注重实效**。统筹整合使用涉农资金要紧紧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的需要，多方面入手分类推进，补短板、强弱项，着力增强脱贫人口自我发展能力，改善薄弱生产生活条件，为乡村振兴奠定基础。

二、整合资金范围

按照脱贫旗县统筹整合使用资金范围，严格限制在中央层面16类资金范围和自治区12类范围内，结合我县实际，目前整合资金主要有：

（一）整合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6123万元（其中：少数民族发展资金739万元、以工代赈资金1146万元）；

（二）整合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5690万元；

（三）整合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6073.5万元；

上述共整合各类资金17886.5万元，结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各项任务，完善资金安排使用机制，精准有效使用资金。

三、整合资金的投入方向

加快推进高原特色农业农村现代化，紧紧围绕“两麦一薯一羊”建设，有序推动培育新型经营主体、适度规模经营，多途径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助力一二三产业融合，增加农民收益，提高农民生产生活水平，补齐小型公益基础设施建设短板，提高公共服务能力水平，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健全防返贫机制，提高财政涉农资金使用精准度和效益，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四、重点项目建设

**（一）生产发展项目（12505.5万元）**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3957万元，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3907万元，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4641.5万元。

**1、武川县现代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二期）**

建设地点：得胜沟乡大顺城村

建设内容：（1）养殖东区：养殖东区位于项目场址东侧；项目总用地面积约合248.54亩；总建筑面积23892.00㎡；其中羊舍建面积23230.00㎡（共计19栋）、化验室192.00㎡、库房320.00㎡、化粪池11座。（2）养殖西区：养殖西区位于项目场址西侧；项目总用地面积约合563.4亩；总建筑面积64920.00㎡；其中羊舍建面积38560.00㎡（共计30栋）、草料库13680.00㎡（共计4栋）；化粪池16座、青贮窖9000.00㎡，地泵1个。

主管单位：县乡村振兴局、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二份子乡

受益人口数：8760人

建设时间：2023年2月-2023年11月

资金来源：中央衔接资金3100万元

绩效目标：项目建成后可预计解决300个以上就业岗位；羊源及农产品原材料需求可覆盖呼和浩特市及包头、集宁、鄂尔多斯等地区，通过订单农业方式测算直接辐射带动农业玉米、苜蓿、饲草种植户20个合作社、间接带动5000户农牧户，可带动种植农户增收2600万；通过“放母收羔”合作养殖模式及产业链延伸可直接带动100个合作社、3000户以上农牧户，每个合作社可年增收6万元、每户年均增收2万元；通过技术服务与推广可带动农牧户10000户，并通过园区的原料需求解决周边旗县的农牧户无稳定的市场问题，提高农产品附加值，增加农产品收入。

**2.哈拉合少乡庙沟羊场扩建及人畜分离项目**

建设地点：庙沟村

建设内容：建改扩建羊舍2650㎡，按每平方米700计算，约需186万元，青贮池130㎡，按每平方米1100计算，约需14万元。

项目主管单位：县乡村振兴局、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武川县民族事务委员会

受益人口：1398人

建设时间：2023年2月-2023年11月

资金来源：中央（少数民族发展）资金200万元

绩效目标：培育武川肉羊新品种，打造现代羊产业，使产业振兴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是乡村振兴壮大村集体经济的有效途径。在近几年良种种羊投放改良的基础上，通过横交选育，扩群培育肉羊新品种核心群体。

**3.可镇福如东人畜分离养殖园区项目**

建设地点：福如东村

建设内容：新建人畜分离小院10处，配备附属设施。

项目主管单位：县乡村振兴局、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武川县民族事务委员会

受益人口数：104人

建设时间：2023年2月-2023年11月

资金来源：中央（少数民族发展）资金150万元

绩效目标：通过项目实施可以使村集体收益资金每年增加3万元，养殖农户增加收入8000--10000元，同时可以提升人居环境质量。

**4.上秃亥乡三间房村委会鹌鹑养殖项目**

建设地点：三间房村

建设内容：2023年扩大养殖设施700㎡及配套设施。

项目主管单位：县乡村振兴局、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武川县民族事务委员会

受益人口数：82人

建设时间：2023年2月-2023年11月

资金来源：中央（少数民族发展）资金100万元

绩效目标：市场行情稳定的条件下，养殖1.7万只鹌鹑，年纯收入预计在3-5万元之间。

**5、哈乐镇德胜营乡村旅游配套服务营地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哈乐镇得胜营村

建设内容：建设和机车专业、普通赛道两个部分，建设机车赛道约1.2千米、建设普通赛道5千米、露营地建设包括设防腐败木平台、公共卫生间等配套设施。

项目主管单位：县乡村振兴局、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武川县民族事务委员会

受益人口数：1380人

建设时间：2023年6月-2023年11月

资金来源：中央（少数民族发展）资金197万元

绩效目标：发展乡村旅游，打造旅游品牌，增加村集体收入，带动农户770户1380人增收。

**6.哈拉合少乡公忽洞村肉牛养殖场扩建项目**

建设地点：哈拉合少乡公忽洞村

建设内容：购置养殖场饲料加工相关设备。包括秸秆粉碎设备，配料混合设备，制粒设备，包装设备。

项目主管单位：县乡村振兴局、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哈拉合少乡人民政府

受益人口数：438人

建设时间：2023年7月-2023年11月

资金来源：中央衔接资金70万元、自治区衔接资金30万元、市本级衔接资金12.5万元

绩效目标：通过项目的实施可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村集体可以每年可以受益6万元，养殖厂的建设可以起到带动示范效应，让更多的农户参与舍饲养殖，从而为保护当地生态环境起到积极作用，收益资金可以用于帮助脱贫户和监测户的帮扶，从而提升服务对象满意度。

1. **耗赖山村生态观光项目**

建设地点：耗赖山村东滩

建设内容：建设观赏厅5个、瞭望亭1个、采摘园大棚3栋、生态园1个。

项目主管单位：县乡村振兴局、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耗赖山乡人民政府

受益人口数：270人

建设时间：2023年7月-2023年11月

资金来源：中央衔接资金70万元、自治区衔接资金30万元、市本级衔接资金12.5万元

绩效目标：该项目是产业配套基础设施项目，建成后，可有效改善村容村貌，带动全乡绿色生态农牧业发展和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可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5万元，吸纳周边村务工人员就业，有效保障村民经济收入来源。

**8.西乌兰不浪镇东后河村藜麦面粉加工项目**

建设地点：西乌兰不浪镇东后河村

建设内容：购置藜麦水洗设备一套，藜麦面粉加工设备一套，进一步提升藜麦精深加工水平，延伸藜麦产业链。

项目主管单位：县乡村振兴局、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西乌兰不浪镇人民政府

受益人口数：340人

建设时间：2023年7月-2023年11月

资金来源：中央衔接资金70万元、自治区衔接资金30万元、市本级衔接资金12.5万元

绩效目标：项目建成后，可有效地带动武川县藜麦产业一体化的快速发展。项目达产后，一方面可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5万元，另一方面可带动项目区农民从事藜麦生产。通过客户-农户的C2M订单模式，从卖粮向卖面转变，使农户人均年收入增加7500元。

**9.武川县燕麦产业园项目**

建设地点：上秃亥乡马王庙村

建设内容：本项目总投资6477.17万元，其中申请衔接资金3331万元，企业自筹3146.17万元。衔接资金申请分为两个年度，其中2023年计划申请1400万元用于建设以下内容；1、燕麦良种高水平绿色仓储库（2500吨仓容）600㎡；2、燕麦高水平绿色仓储库（5000吨仓容）1200㎡；3、原料收购车间（库前初选）1000㎡；4、磅房60㎡；5、粮食晾晒场（含空中廊道）3000㎡；6、初加工车间（产前精选）1000㎡；7、深加工车间（含洁净车间）2000㎡；8、研发和生产调度中心2000㎡；9、能源动力中心100㎡；10、消防泵房及水池100㎡；11、参观连廊600㎡；

项目主管单位：县乡村振兴局、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上秃亥乡人民政府

受益人口数：6500人

建设时间：2023年2月-2023年11月

资金来源：自治区衔接资金1400万元

绩效目标：通过项目实施一方面推广繁育燕麦优质新品种，平均每亩增产200斤，增收600元，另一方面优质新品种的燕麦可以辐射到周边旗县，同时要以燕麦产业园为依托打造文化旅游项目，例如民宿、燕麦精品展览、观光等其他附属项目，给老百姓带来直接的经济收入。并且通过订单种植、企业收购、聘民为工、免费培训指导等帮扶模式也可以增加农民收入，促进农户脱贫致富。社会效益：燕麦产业园的高质量发展可以满足乡域内人口增长和物质生活水平的需要，产业的发展还可以给社会带来更多的就业岗位。燕麦产业园的发展能使当地的自然资源得到更好的利用和保护，并且对周边的环境治理和改善有积极的效果和影响。

**10.武川县草产业项目**

建设地点：9个乡镇

建设内容：在9个乡镇种植燕麦草、苜蓿草12万亩。

项目主管单位：县乡村振兴局、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武川县农科局

受益人口数：12320人

建设时间：2023年4月-2023年10月

资金来源：自治区级衔接资金1131万元

绩效目标：该项目通过“企业+科研院所+农户”运作，企业实行土地流转，实行规模化、机械化种植。科研院所提供优质种子，同时实行智能化种植管理。可使4个乡镇1.2万人人均增收1000元，生产的饲草企业订单收购。为当地大型养殖企业提供充足的饲草。通过燕麦草种植，可以保护植被，防止水土流失。

**11.耗赖山乡冷凉蔬菜加工保鲜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耗赖山村

建设内容：新建800㎡初加工车间、1000㎡恒温仓储库。

项目主管单位：县乡村振兴局、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耗赖山乡人民政府

受益人口数：380人

建设时间：2023年2月-2023年11月

资金来源：自治区衔接资金550万元

绩效目标：每年可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27.5万元。同时，可吸纳周边村30名左右务工人员就业，每年人均增收8000元。

**12.哈乐镇车铺村委会肉羊养殖草料储存机械加工库项目**

建设地点：车铺村

建设内容：草料储存库800㎡及配套设施、青储窖

项目主管单位：县乡村振兴局、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武川县民族事务委员会

受益人口数：127人

建设时间：2023年2月-2023年12月

资金来源：自治区衔接资金96万元

绩效目标：大力发展设施养殖。

**13.二份子乡湖羊养殖基地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二份子乡南苏计村

建设内容：项目建设总用地面积6000平方米，项目总建筑面积2896平方米，其中羊舍1200平方米、草料棚700平方米、青贮窖600平方米、饲料加工间 200 平方米隔离舍76平方米及消毒池、运动场围栏等，并配套养殖废弃物无害化处理、饲料加工等养殖设施设备。项目建成后养殖基地存栏湖羊1000只，年出栏湖羊 3000只。

项目主管单位：县乡村振兴局、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武川县二份子乡人民政府

受益人口数：428人

建设时间：2023年2月-2023年11月

资金来源：自治区衔接资金500万元

绩效目标：项目建成后，产权归南苏计村委会所有。通过项目的实施，推广湖羊优良品种，可直接在项目所在地养殖湖羊，湖羊羔约4个月出栏，每只养殖成本约为650元，每只出售可增收350余元；养殖基地存栏1000只，按年出栏3000只计算，可增收100万元；

**14、武川县哈拉合少乡庙渠子村农产品加工厂项目**

建设地点：庙渠子村

建设内容：购置莜面加工设备1套，食用油加工设备1套,改造厂房200平方米，配套相关生产设备。

项目主管单位：县乡村振兴局、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哈拉合少人民政府

受益人口数：230人

建设时间：2023年6月-2023年11月

资金来源：自治区衔接资金70万元、市本级衔接资金35万元

绩效目标：按每户年种植良种莜麦30亩，按每亩生产莜麦300斤计算，年可出售莜麦9000斤，可收入18000元（每斤售价2元），扣除生产成本后，纯增收10000元，保障了群众的稳定增收。

**15、武川县大青山乡五道沟民俗村游客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五道沟村

建设内容：1.新建管理服务中心400平方米65万；2.内部装修及配套设施35万；3.服务管理中心水电、取暖及周边硬化等25万。

项目主管单位：县乡村振兴局、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大青山乡人民政府

受益人口数：165人

建设时间：2023年2月-2023年11月

资金来源：自治区衔接资金70万元、市本级衔接资金35万元

绩效目标：通过项目实施，带动当地农产品进行当地特色农产品销售及游客接待，壮大村集体经济，提高农民收入。

**16、呼和浩特市武川县马铃薯全粉生产线项目**

建设地点：可镇金三角园区

建设内容：武川县马铃薯科技创新产业园1万吨马铃薯全粉生产项目，是在已建成马铃薯薯条、薯片生产车间及供水、供电等配套设施基础上，扩建1万吨马铃薯全粉生产项目。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扩建马铃薯全粉生产车间3000平方米，购置马铃薯全粉生产设备1套，配备1台25吨蒸汽电锅炉及相关配套设施建设。

项目主管单位：县乡村振兴局、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可镇人民政府

受益人口数：1800人

建设时间：2023年2月-2023年11月

资金来源：市本级衔接资金2000万元

绩效目标：项目建成达产后，年生产马铃薯全粉1万吨，年收入可达15000.00万元，年利润总额2300万元，年净利润1800万元，上缴税金200多万元，同时可以辐射带动2万亩马铃薯种植，可以辐射带动农户5000户以上，通过订单种植方式促进农户户均增收40000元以上，直接带动就业人数50人以上，人均增收8万元。

**17、德胜营机车文化主题微度假景区配套设施提升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哈乐镇德胜营村

建设内容：1、配套设施提升建设（总计850万元）：河槽治理工程：河槽治理建设规模为长度200米，宽度20米。毛石挡土墙砌筑1300延米，土墙下做排水管（沟）；排水、供电、暖通、标示系统、等系统配套设施建设；景区道路平整及道路建设14000㎡；景区供水供电污水处理设施等；

2、乡村振兴活动中心配套提升（总计200万元）：给排水工程1531㎡；消防工程1531㎡；暖通工程1531㎡；隔墙工程1531㎡；强电工程1531㎡；弱电工程1531㎡；墙面、地面、顶棚工程；工程建设及其他费用；

项目主管单位：县乡村振兴局、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哈乐镇人民政府

受益人口数：3940人

建设时间：2023年2月-2023年11月

资金来源：市本级衔接资金1050万元

绩效目标：一是健全了村内基础设施建设，二是建设过程中可带动周边脱贫人口务工（公益岗5-8人）增加收入，三是项目建设成后，将有效提高村庄整洁度，改善村容村貌，为该村乡村旅游提高旅游环境质量。

**18、内蒙古武川县高原特色农产品精深加工产业园建设项目—2万吨马铃薯法式薯条生产项目**

建设地点：可镇金三角园区

建设内容：建设年产2万吨马铃薯法式薯条生产线，购置原料供应系统、清洗去皮系统、切割系统、干燥系统、油炸系统、熟冻系统、包装系统等设备。

项目主管单位：县乡村振兴局、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哈拉合少乡人民政府

受益人口数：47人

建设时间：2023年2月-2023年11月

资金来源：市本级衔接资金1000万元

绩效目标：项目建成达产后，可年产速冻薯条1万吨，年收入为7000万元。年利润总额907.23万元，年净利润907.23万元。项目投资按总投资额5%的收益率收益。马铃薯是武川县的主要农作物，本项目以2023年内蒙古绿色农畜产品生产发展项目为契机进行马铃薯相关产品的生产加工，可以在一定程度上扩大马铃薯产品的销路，并为农户增加收入奠定了基础。与麦类作物相比，种植马铃薯可使农户亩均增加收入800元；同时，项目的建设还可吸纳武川县剩余劳动力进入工厂工作，带动更多农户增收致富。项目加工过程中产生的薯渣、汁液等经过处理，还可以大量生产生物有机肥、马铃薯植物饮料等副产品，实现了全过程变废为宝，不仅增加项目收入，还可为畜牧业提供饲料来源、培肥土壤，提高土地利用价值，保护自然生态环境，对提高资源利用率、持续发展绿色低碳的农业经济都有较大的促进作用。

**19、武川县消费帮扶电商服务中心功能提升项目**

建设地点：兴盛社区

建设内容：改造建设乡村振兴电子商务示范服务中心466.53㎡，主要包括室内给排水、消防、暖通、强电、弱电改造以及服务中心乡村振兴产业“土特产”营销区、直播间、业务洽谈室等装修建设。

项目主管单位：县乡村振兴局、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乡村振兴局

受益人口数：12700人

建设时间：2023年2月-2023年11月

资金来源：市本级衔接资金297万元

绩效目标：本项目将全面为乡村振兴服务，促进当地区域产业发展、带动农民增收、农业综合生产能力提高，促进农村经济繁荣、农牧业可持续发展，提升“两麦一薯一羊”源味武川产品知名度和附加值。

1. **武川县大青山乡坝顶村田园乡村旅游项目**

建设地点：大青山乡坝顶村

建设内容：1.儿童休闲游乐区30万；2.登山步道500米50万；3.山顶休憩凉亭15万；4.日出日落观景台15万；5.垂钓娱乐区90万。

项目主管单位：县乡村振兴局、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大青山乡人民政府

受益人口数：300人

建设时间：2023年2月-2023年11月

资金来源：市本级衔接资金187万元

绩效目标：一是有利于农民增收.该项目的建设，随着坝顶村的游客增多，可带动坝顶村农民从事农家乐、民宿、采摘产业，使农户人均年收入增加30000元。二是有利于集体经济增收，项目达产后，项目通过衔接资金捆绑村集体的方式，可促进该地村级集体经济年增收10万元以上。三是通过该项目的建设根据坝顶村的资源禀赋，发展田园生态休闲旅游项目，推动农村产业融合发展，可调整农业和农村经济结构，对解决农业生产率低，收入水平不稳定起到积极的作用。达到农民增收、集体经济增收和农业增效的目的，对当地农业、农村经济的的提高起到积极促进作用。

**（二）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5381万元）**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2166万元，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1783万元。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1432万元。

**1.福如东冷凉蔬菜育苗种植产业园区附属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可镇福如东村

建设内容：蔬菜育苗大棚防护围栏3500米；修建冷凉蔬菜种植园作业路4200米；农业种植废弃物回收临时存放库200㎡；冷凉蔬菜种植园周边环境整治61000㎡。

项目主管单位：县乡村振兴局、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可镇人民政府

受益人口数：1617人

建设时间：2023年2月-2023年11月

资金来源：中央衔接资金350万元

绩效目标：项目实施后，提高种植户特别是脱贫户监测户的降低运输成本，户均增加收入2000元左右；方便了可镇居民蔬菜供应；废弃物综合利用还田，一方面改善人居环境，另一方面减少污染生态环境得到明显提升。

**2.二份子乡南苏计村委会后卜子新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二份子乡后卜子新村

建设内容：二份子乡南苏计村委会后卜子新村建设总投资1800万元（新安置66户），其中使用中央衔接资金298万元，中央衔接资金主要用于新村基础设施建设，内容包括公共卫生间2处，给水管网2000m,生活用水水塔30m³ 1处，人畜分离墙500m，硬化街巷11900㎡；变压器250KV.A 1台，线路0.5Km。

项目主管单位：县乡村振兴局、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二份子乡人民政府

受益人口数：120人

建设时间：2023年2月-2023年11月

资金来源：中央衔接资金298万元

绩效目标：经济效益：受益在村常住人口。社会效益：进一步提高基础设施建设水平，改善村民生产、生活条件，保证群众健康安全。生态效益：改善后卜子新村人居环境。

**3.西乌兰不浪镇西乌兰不浪村街巷道路硬化项目**

建设地点：西乌兰不浪村

建设内容：村内路面硬化15000㎡，路肩建设8000㎡，路边雨水管道排放161米。

项目主管单位：县乡村振兴局、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西乌兰不浪镇人民政府

受益人口数：239人

建设时间：2023年4月-2023年10月

资金来源：中央衔接资金280万元

绩效目标：项目建成后，该村人居环境得到有效整治，满足当地村民生活需要，补齐农村基础设施短板，改善村民生产生活出行，使其文明生活习惯逐步形成，生产生活劲头得到加强，农民获得感、幸福感提升，满意度达到98%,修整村道硬化，使用年限大于20年。

**4.二份子乡奎素村水地滴水灌溉改造项目**

建设地点：二份子乡奎素村

建设内容：奎素村水地铺设22000米低压管道，滴水灌溉2200亩水地。

项目主管单位：县乡村振兴局、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武川县民族事务委员会

受益人口数：435人

建设时间：2023年4月-2023年11月

资金来源：中央（少数民族发展）资金92万元

绩效目标：提高村民收入，2003年人均收入比2022年提高15%。

**5.上秃亥乡2023年毛敦敖包村委会小型农田水利改造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上秃亥乡毛敦敖包村

建设内容：拟建设截伏流工程200米，滴灌设施提升改造工程1200亩，维修护路坝100米，低产田土质肥力提升改造工程1200亩，配置变压器2台。项目改造建设灌溉面积共1200亩。

项目主管单位：县乡村振兴局、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上秃亥乡人民政府

受益人口数：66人

建设时间：2023年2月-2023年11月

资金来源：中央（以工代赈）资金350万元

绩效目标：提高农村群众工资性收入、促进农村经济2社会发展、激发贫困群众脱贫致富内生动力。

**6.耗赖山乡圪顶盖村农田水利项目**

建设地点：耗赖山乡圪顶盖村

建设内容：建设3.5万吨的蓄水池一座，水泵及泵房4套，铺设8500米的输水主管道，铺设1500亩的地下输水管道及滴灌设施33000米，完成改造建设灌溉面积1500亩。

项目主管单位：县乡村振兴局、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耗赖山乡人民政府

受益人口数：92人

建设时间：2023年2月-2023年11月

资金来源：中央（以工代赈）资金396万元

绩效目标：提高农村群众工资性收入、促进农村经济社会发展、激发贫困群众脱贫致富内生动力。

**7.二份子乡南苏计村委会后卜子新村乡村道路及管网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二份子乡后卜子新村

建设内容：新建乡村水泥硬化道路2.5公里，路面宽5米、路肩两面各0.5米，排污管网1350米，100立方米化粪池2座，其它附属设施。

项目主管单位：县乡村振兴局、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二份子乡人民政府

受益人口数：23人

建设时间：2023年2月-2023年11月

资金来源：中央（以工代赈）资金400万元

绩效目标：提高农村群众工资性收入、促进农村经济2社会发展、激发贫困群众脱贫致富内生动力。

**8、武川县西乌兰不浪镇街巷硬化及清洁项目**

建设地点：西乌兰不浪镇西乌兰不浪、东后河、什八台、四大永村委会

建设内容：什八台村委会硬化巷道500平米，路肩建设100米，雨水管道排放20米，东后河村委会硬化巷道1000平米，路肩建设500米，雨水管道排放80米；四大永村委会硬化巷道500平米，路肩建设100平米，雨水管道排放20米；西乌兰不浪村委会为常驻养殖农户新建蓄粪池及1处公共厕所

项目主管单位：县乡村振兴局、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西乌兰不浪镇人民政府

受益人口数：2373人

建设时间：2023年7月-2023年11月

资金来源：自治区衔接资金150万元

绩效目标：项目建成后，该村人居环境得到有效整治，面貌是农民获得感、幸福感提升，对地方经济的发展也有积极的促进作用

**9.哈乐镇旧营子村委会农户集中养殖棚圈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哈乐镇旧营子村

建设内容：本项目拟在武川县哈乐镇口子村、疙瘩子村建设18个养殖棚圈，其中口子村10个，疙瘩子村8个。单个棚圈占地面积450㎡，包含接羔房、暖圈、卸料口、饲料库、活动场地及喂食通道等。建设护坡工程约375米。

项目主管单位：县乡村振兴局、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哈乐镇人民政府

受益人口数：345人

建设时间：2023年7月-2023年11月

资金来源：自治区衔接资金150万元、市本级衔接资金230万元

绩效目标：一、本项目为生态化羊舍建设，年可出栏近 1440 只羊，4.2 万 kg肉品。羊舍采用圈养方式，按照一套严格的防疫检疫措施进行生产，从源头上为肉品安全把好第一道关。同时进厂羊羔、出厂肉品均经过严格检疫，真正保好消费者餐桌安全的最后一道关口。二、该项目有效推进人蓄分离工作，保障村民身体健康等，为后续更好的开展禁牧工作打好基础。

**10.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工程武川县三圣太生态清洁小流域水土保持综合治理工程**

建设地点：武川县可镇、大青山乡

建设内容：发展节水灌溉面积33公顷，修建混凝土路3公里，鱼鳞坑整地80961个，溪沟治理垃圾清运，布设石谷坊13座，土谷坊10座，沟头防护2公里。

项目主管单位：县乡村振兴局、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武川县水务局

受益人口数：1276人

建设时间：2023年5月-2023年12月

资金来源：自治区衔接资金300万元

绩效目标：项目实施后，新增水土流失治理面积2000hm2，项目区水土流失累计治理程度由原来的42.4%增加至94.2%，林草覆盖度由原来的17.3%提高至53.5%，林草面积占宜林宜草面积的80%，水土流失得到有效遏制；各项治理措施全部发挥效益后，年调水31.97万m3，年土壤流失量减少2.67万t，年直接经济效益达到19.04万元；节水灌溉面积500亩（33hm2），主要种植作物为土豆，工程区新增作物产量20万kg，新增产值12万元。

**11.呼和浩特市武川县中后河 (红圪堵至中后河村段) 河道治理工程**

建设地点：武川县中后河（红圪堵至中后河村段）

建设内容：主槽疏浚2000m,主槽外滩地疏浚,护岸迎水面防护983m(左岸防护1段300m，左岸防护2段470m,左岸防护3段102m,右岸防护1段111m,电杆防护13个。

项目主管单位：县乡村振兴局、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武川县水务局

受益人口数：875人

建设时间：2023年5月-2023年12月

资金来源：自治区衔接资金400万元

绩效目标：工程建设任务主要是通过河道疏浚，疏通洪水下泄通道并对冲淘严重和距离耕地较近的段落进行护岸工程建设，提高治理河段行洪能力，改善治理河段生态环境，从而为沿河4个村庄875人、3200亩耕地提供防洪安全保障。

**12.哈乐镇供水保障工程项目**

建设地点：哈乐镇巨宝庄和哈乐2个水厂

建设内容：新打机电井3眼（井深200m）、配套井房3座（10.15㎡）、铺设输水管网7077m、安装自控阀门井38座、智能水表1337块。

项目主管单位：县乡村振兴局、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武川县水务局

受益人口数：6238人

建设时间：2023年2月-2023年11月

资金来源：自治区衔接资金456万元

绩效目标：解决9个乡镇38个自然村的农村供水安全保障问题

**13.武川县二份子乡双玉城村供水保障工程项目**

建设地点：二份子乡双玉城村

建设内容：新建机电井1眼（150m）、配套井房1座（10.15㎡）、新建50m³高位水池一座、铺设输水管线1630m、配水管线1780m、铺设村内管线1500m、安装智能水表85块。

项目主管单位：县乡村振兴局、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武川县水务局

受益人口数：1503人

建设时间：2023年2月-2023年12月

资金来源：自治区衔接资金121万元

绩效目标：解决二份子乡双玉城村的农村供水安全保障问题

**14.上秃亥乡得水泉村、得胜沟乡李齐沟村供水保障工程项目**

建设地点：上秃亥乡得水泉村、得胜沟乡李齐沟村

建设内容：新打机电井1眼（井深150m）、配套井房1座（10.15㎡）、新建50m³高位水池1座、铺设输配水管网5460m、铺设入户管网6210m、入户207户、安装智能水表207块。

项目主管单位：县乡村振兴局、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武川县水务局

受益人口数：723人

建设时间：2023年2月-2023年12月

资金来源：自治区衔接资金174万元

绩效目标：解决2个乡镇2个自然村的农村供水安全保障问题

**15.武川县2023年厕改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9个乡镇

建设内容：2023年建设户厕150个，公共厕所200个（旱厕）。

项目主管单位：县乡村振兴局、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9个乡镇

受益人口数：15620人

建设时间：2023年2月-2023年11月

资金来源：自治区衔接资金32万元

绩效目标：通过改建户厕提高农牧民生活条件和农村居住环境。幸福指标提高。满意度达到98%。

**16.耗赖山乡大沙岱村通村道路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耗赖山乡大沙岱行政村4个自然村

建设内容：村巷硬化道路4.72公里，具体为：中哈达图村554米，清水河村883米，陈家沟村1780米，后哈达图村1500米。

项目主管单位：县乡村振兴局、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耗赖山乡人民政府

受益人口数：420人

建设时间：2023年2月-2023年11月

资金来源：市本级衔接资金304万元

绩效目标：改善交通状况，减少运输成本，拉动村落经济发展，切实改善农民的生产生活条件。

**17.根根渠哈拉沁渠道路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根根渠哈拉沁渠

建设内容：根根渠——哈拉沁渠道路硬化2公里

项目主管单位：县乡村振兴局、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哈乐镇人民政府

受益人口数：154人

建设时间：2023年2月-2023年11月

资金来源：市本级衔接资金150万元

绩效目标：将有效改善根根渠村常住村民和周边村民出行困难现状，解决各自然村间通达问题，有力促进该地农畜产品交易，提高群众生产生活水平。

**18.得胜沟乡前窑子村通村公路维修项目**

建设地点：得胜沟乡前窑子村

建设内容：前窑子村内街巷公路1.1公里

项目主管单位：县乡村振兴局、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得胜沟乡人民政府

受益人口数：202人

建设时间：2023年2月-2023年11月

资金来源：市本级衔接资金100万元

绩效目标：改善交通状况，完善公路网。减少拉运成本，带动村落经济发展，切实改善农村居民生活。

**19、二份子乡生态移民安置点维修改造项目**

建设地点：武川县二份子乡域内

建设内容：二份子乡约50处以上的幸福院维修，具体项目内容为：屋面维修3000㎡，墙体维修3000㎡，院墙维修1008㎡，自来水管线维修更换2000m。

项目主管单位：县乡村振兴局、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二份子乡人民政府

受益人口数：95人

建设时间：2023年5月-2023年10月

资金来源：市本级衔接资金280万元

绩效目标：生态移民安置点居住人口；通过实施二份子乡生态移民安置点维修改造项目，切实做好生态移民安置点维修改造，有力保障生态安置点脱贫户、监测户及老年人、残疾人生命财产安全，维修户中脱贫户监测户占比约65%。降低农民群众因房屋安全隐患造成的不必要损失。改善村内人居环境。

**20、哈拉合少乡人居环境整治**

建设地点：土城子、大庙村等

建设内容：建设卫生厕所5座，垃圾池100个，街巷硬化500平方米，整治砂石路1公里。

项目主管单位：县乡村振兴局、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哈拉合少人民政府

受益人口数：525人

建设时间：2023年2月-2023年10月

资金来源：市本级衔接资金180万元

绩效目标：农村人居环境得到较大改善后,环境质量显著提升,群众精神面貌更加振奋,投资创业环境更加优良,吸引成功人士投资兴业,发展乡村产业和乡村旅游,带动村民致富就业,必将取得良好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

**21、武川县大青山乡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建设地点：五道沟村、大兴有村、乌兰不浪村

建设内容：1.实施三个行政村人居环境整治、排洪排污设施。2.街巷硬化：5000米 3.固定式垃圾池：50个

项目主管单位：县乡村振兴局、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大青山乡人民政府

受益人口数：110人

建设时间：2023年3月-2023年11月

资金来源：市本级衔接资金130万元

绩效目标：在五道沟、大兴有、乌兰不浪三村，通过人居环境整治建设，优化村庄环境，规范村容村貌，加快推进乡村振兴，全力提升群众人居环境水平，为建设美丽乡村提供有力支撑。

**22、哈拉合少乡土城子村农田水利维修改造**

建设地点：哈拉合少乡土城子村

建设内容：改造农田水利设施500亩。改造输水主管道4000米，安装水出口60个，渗水井20个，新建井房1处。

项目主管单位：县乡村振兴局、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哈拉合少人民政府

受益人口数：187人

建设时间：2023年2月-2023年11月

资金来源：市本级衔接资金58万元

绩效目标：一是有利于农民增收，在土城子村建成500亩节水高效农田，涉及农户实现亩产增收350元以上，直接收益人口50人以上，保证脱贫成果巩固效果。二是有效利用现有水利设施，发挥应有的作用。

五、加强资金整合的措施

**（一）资金整合主体**

整合资金统筹使用的责任主体为武川县人民政府，根据年度项目规划，明确部门分工、操作程序、资金用途和监管措施等。2023年按照上年度资金下拨情况列出整合资金计划。

1. **做好规划制定**

由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领导小组，指导各部门围绕我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任务，以特色产业发展、农村基础设施（小型公益设施）为重点，同时兼顾脱贫村和其他村、脱贫户和其他户,科学设定绩效目标。

1. **规范项目确认**

各部门结合自身工作目标、任务，将2023年度计划整合的资金规模和对应的建设任务，落实到具体项目上，上报领导小组。整合资金实施的项目全部从项目库中抽取，按照全县扶贫规划和项目轻重缓急，不安排用于“负面清单”项目，最终确定项目和建设任务均符合相关规定。

1. **加快项目推进**

按照“规划先行搭平台，政府统筹定目标，分工负责抓落实”的要求，各乡镇和部门加快相关涉农资金安排进度，项目成熟一个资金到位一个，确保不出现资金滞留问题。

六、健全涉农资金统筹整合管理机制

**（一）加强组织领导**

为全面加强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成立武川县统筹整合使用涉农资金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哈 达 县委副书记、政府县长

**副组长：**金少琳 县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

燕宪武 县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委主任

张 杰 政府副县长

**成 员：**郭 嘉 政府办主任

陈 峰 县委办副主任

李东华 财政局局长

闫国文 审计局局长

董 成 乡村振兴局局长

陈永亮 农牧和科技局局长

薛树志 林业和草原局局长

王洪亮 水务局局长

张宏伟 交通局局长

高 飞 发改委主任

刘建业 自然资源局局长

杜俊峰 教育局局长

杜晓宏 卫健委主任

贺 悦 生态环境局局长

张丽娜 文化旅游体育局局长

杨 栋 民委主任

李应华 住建局局长

各乡镇乡镇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乡村振兴局，办公室主任由县乡村振兴局董成兼任。具体负责资金统筹整合工作的组织、协调和沟通。完善有关部门广泛参与工作的协调机制，定期或不定期召开会议，研究涉农资金整合过程中的相关事宜。不断修订和完善各项涉农资金管理制度，并定期向上级部门报告整合资金使用进展情况。

1. **强化部门职责**

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要各司其职，明确责任，部门主要负责人为第一责任人。部门间要密切配合，积极沟通，按照上级部门和县委县政府的安排部署，统一思想，进一步提高认识，把涉农资金整合作为重要工作，积极推进，抓好每个环节的落实。

1. **完善管理制度**

确保资金安全高效的前提下，财政、乡村振兴部门牵头按照《自治区财政厅等12部门印发内蒙古自治区脱贫旗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涉牧资金实施细则》（内财农〔2021〕812号）和《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乡村振兴局关于做好2023年脱贫旗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涉牧资金工作的通知》（内财农〔2023〕240号）文件精神执行。会同相关部门按照资金分配规范、使用范围明细、管理监督严格、职责效能统一等要求，完善《武川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涉牧资金管理办法》，使各环节相互衔接，避免互相矛盾和交叉重叠，为涉农资金整合使用管理提供制度支撑。

七、加强涉农资金监督管理

**（一）健全监管制度**

加强对涉农资金的监督管理，形成权责明确、有效制衡、齐抓共管的监管格局。完善决策程序，建立决策责任追究制度。强化项目监管，定期不定期开展涉农资金整合使用和项目建设的专项检查，采取事前、事中、事后的全过程监管。切实做好涉农资金审计、检查和监督工作，确保涉农资金整合依法依规进行。对违反涉农资金统筹整合相关制度规定、造成涉农资金重大损失的违法违纪行为严肃查处，依纪依法追究相关单位和责任人责任。

1. **实行阳光操作**

全面推进涉农资金整合信息公示制度。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方案决策前听取各方意见，相关管理办法、资金规模、分配结果按规定向社会公开。加大信息公开公示力度，建立涉农资金信息公开网络平台，明确公开时间、具体内容和工作程序，提高涉农资金整合的透明度。

**（三）严格执行程序**

待纳入预算管理的涉农项目资金下达后，整合资金项目，全部从项目库中选取。项目由财政局会同乡村振兴局向县政府提出项目实施申请报告，县政府将项目批给主管部门、乡镇负责实施。县牵头部门、乡镇接到项目建设的批准后，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有关规定，按项目建设要求，高质量完成建设任务。项目完成后，主管部门主动向上级申请验收，对验收合格并报账手续完备的项目，县财政局按规定将资金拨付到相关乡镇或部门账户，相关乡镇或部门按照整合资金相关拨付进度进行拨付和管理，以防止资金滞留。

**（四）建立反馈机制**

财政、乡村振兴部门要做好上传下达工作，及时向上级部门反馈涉农资金整合工作中遇到的各类问题，并准确传达上级部门关于资金整合的有关要求，确保资金整合试点工作顺利进行。要通过专题培训班、工作简报、媒体宣传等多种形式，解读新涉农资金整合政策，交流推广典型经验。

**附件：**武川县2023年统筹整合涉农资金项目实施清单